

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

沪科合〔2023〕8号

关于开展2023年度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 联合攻关需求征集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建设发展规划》《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联合攻关合作机制》等文件精神，支撑长三角区域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、高质量发展，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江苏省科学技术厅、浙江省科学技术厅、安徽省科学技术厅（以下简称“三省一市科技厅（委）”）将开展2023年度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联合攻关需求征集工作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目标任务

以“科创+产业”为引领，立足国家战略，聚焦集成电路、人工智能、生物医药，推动领域内科技型骨干企业成为技术创新决策、研发投入、组织科研和成果转化的主体，促进跨区域产学研合作、大中小企业融通，联合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，推动重点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，长三角区域创新链、产业链、人才链、资金链协同融合。

二、征集对象及要求

1. 征集对象。面向长三角区域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备相应研究开发能力的科技型骨干企业，2022年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2亿元，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不低于5%，无不良信用记录。各省（市）也可根据实际，确定征集联合攻关需求的企业范围。

2. 征集要求。申报单位围绕近2-3年需要解决的关键技术，研究提出需要外部协同解决的创新需求，鼓励面向高校院所等科研机构、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外部创新主体提出创新需求。

三、征集内容

需求征集采用“企业出题，社会揭榜”方式。需求提出单位要认真梳理，切实提出自身发展中遇到的关键技术难题，力求目标明确、经费保障、切实可行。具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1. 战略意义。从国内外技术现状、服务国家战略等角度说明需求的重要意义，展示其紧迫性和重要性。

2. 需求描述。主要梳理需要外部协同解决的关键技术难点，

需求任务分解明确、表述清晰。

3. 应用场景。提出关键技术解决、关键产品研制、重大工程或重点企业应用等核心预期目标（指标）和应用场景。

4. 经费保障。重点明确该需求拟投入的经费总额、需要外部协同解决的对外揭榜金额。

四、实施流程

1. 需求征集。申报单位登录“长三角一体化科创云平台”（<http://www.csj-stcloud.com>），在线提交“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联合攻关需求征集表”。

2. 需求评估。三省一市科技厅（委）共同邀请有关行业专家，围绕攻关需求与国家战略相符性、有效性、清晰度，以及产业链中关键技术难题的紧迫性、必要性等方面进行评估。本年度开展两次需求评估，第一次需求评估主要对2023年4月25日16:30前提交的需求征集表，第二次需求评估主要对6月20日16:30前提交的需求征集表。

3. 需求发布。对于符合国家战略定位等条件的企业需求，三省一市科技厅（委）将纳入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联合攻关重点揭榜任务清单，按程序联合对外发布通知，面向国内外高校、科研院所等科研机构、科技企业等各类创新主体，征集解决方案。需求内容原则上不公开需求方，并根据该产业或技术领域实际简化发布信息。具体实施以通知为准。

对于未纳入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联合攻关重点揭榜任务

清单的需求，经申报单位同意后，可在“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”等三省一市科技厅（委）联合推进的活动平台上进行发布，多途径寻找解决方案。

五、咨询方式

电 话：021-24197781、24197753、24197793

邮 箱：lhgg@sstec.org.cn

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

浙江省科学技术厅

安徽省科学技术厅

2023年4月6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